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所持有的阳泉煤业集团西上庄低 热值煤热电有限公司40%股权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将通过山西省产权交易中心公开征集受让方，转让所持有的阳泉煤业集团西上庄低热值煤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上庄公司”）40%股权，转让底价为评估机构评定的并经山西省国资委备案的西上庄公司40%股权的评估值。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交易概述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将所持有的西上庄公司40%股权进行转让。鉴于该次会议召开时，西上庄公司40%股权的评估结果尚未确定，因此，仅对转让西上庄公司40%股权的行为进行了审议。

目前，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阳泉煤业集团西上庄低热值煤热电有限公司4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大正评报字（2016）第446D号]，以及山西省国资委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截至2016年9月30日，西上庄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果为47,699.52万元，西上庄公司40%股权评估价值为19,079.81万元。

基于此，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将通过山西省产权交易中心公开征集受让方，转让所持有的西上庄公司40%股权，转让底价为评估机构评定的并经山西省国资委备案的西上庄公司40%股权的评估值。产权转让公告期为20个工作日。

产权转让公告期结束后，公司将根据竞价情况，确定最终的股权受让方，并与受让方签署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配合西上庄公司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和评估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 名称：阳泉煤业集团西上庄低热值煤热电有限公司；
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地：山西省阳泉市郊区平坦乡中庄村；
4. 法定代表人：牛新民；
5. 注册资本：壹拾贰亿伍仟万元整；
6. 经营范围：阳煤集团西上庄低热值煤发电项目筹建，销售粉煤灰、石膏。（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西上庄公司的总资产为 62,721 万元、总负债为 15,018 万元、净资产为 47,703 万元。

（二）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阳泉煤业集团西上庄低热值煤热电有限公司 40%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大正评报字（2016）第 446D 号]，以及山西省国资委出具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西上庄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结果为 47,699.52 万元，西上庄公司 40%股权评估价值为 19,079.81 万元。

三、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由于本次公司转让西上庄公司 40%股权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对象尚不明确，尚未签署交易合同及协议，无履约安排。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要求，及时披露标的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

四、出让股权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事宜有利于实现下属子公司股权多元化，有利于推进西上庄公司低热值煤发电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和长远利益。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6日